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

賴揆：產業缺人才行動方案及法規鬆綁執行已見成效 持續精進

行政院長賴清德今（31）日主持第 16 次「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聽取國發會就「產業缺人才策略執行成果」與「法規鬆綁成果」提出報告。院長對於相關部會在解決產業人才需求與鬆綁法規等方面的努力與成果表示肯定；院長並期勉各部會應充分體認政府施政目標，除推動經濟發展外，更要在激烈的國際競爭環境中，時時掌握其他國家的進步作法，精益求精，以持續強化國家整體競爭力，提振國人信心。

在產業缺人才行動方案成果方面，國發會指出，「留才」「攬才」、「育才」三大面向 21 項策略，已完成 11 項；其中「留才」面向 7 大策略全部達標，主要成果包括：財政部與經濟部分別陸續完成「所得稅法」、「產業創新條例」及「公司法」修法作業；提供「員工獎酬股票」租稅優惠

放寬員工獎酬工具發放對象等。此外，國發會也在今年2月啟動「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刻正由相關部會積極推動中。

在「攬才」面向上，國發會表示已完成4項攬才策略，包括「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於今年2月8日正式施行，迄今已核發65張就業金卡，並由賴院長親自頒發首張「就業金卡」予YouTube創辦人陳士駿先生，同時亦有多位美國矽谷重量級新創人才，有意循申請「就業金卡」方式來台發展。另經濟部已推動國家級單一攬才入口「Contact Taiwan」，連結42個駐外單位，今年上半年即協助延攬472人；此外，為進一步強化延攬數位經濟時代所需人才，國發會刻正積極進行新經濟移民法立法工作，以建置友善環境，讓國際人才走進台灣。

在「育才」面向上，國發會指出，培育源源不斷的優秀人才是政府必須持續辦理的重要工作，各項策略正由相關部

會積極推動中，例如：教育部及經濟部針對機械、綠能、數位經濟等領域，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產業學院計畫」及「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106學年度合計培育10,333人；科技部、經濟部、教育部於本年成立台大、清大、交大、成大等4家AI創新研究中心，展開研究交流、技術應用及產學合作；科技部、經濟部、教育部、勞動部建置AI課程地圖，提供線上學習路徑及課程資訊，以加速培訓企業員工具備科技應用技能。

國發會強調，今天報告的執行成果並不代表工作結束，後續執行與精進是使效益更為顯著的重要關鍵。目前各部會已提出檢討與精進作法，包括：

- 金管會：研擬修正「證券交易法」，放寬上市上櫃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之年限。
- 經濟部：研擬修正「營業秘密法」，建立「秘密保持令」制度並增訂「違反秘密保持令罪」等，為企業留任優秀人才，並加強營業秘密保護。

- 教育部：研擬提高國立大學教授學術加給 10%，並推動「高教深耕計畫」，擴大彈性薪資方案。
- 科技部：推動「愛因斯坦培植計畫」、「哥倫布計畫」及「沙克爾頓計畫」，提供中青學者研究補助，充裕中青學者研究資源；推動「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與就業計畫」，提供博士級產業訓儲菁英至企業及學研機構在職實務訓練 1 年，媒合至產業就業或創業，鼓勵博士級人才投入產業。

在法規鬆綁成果方面，國發會表示，自去年 10 月迄今，在各部會共同努力下，已提出 339 項鬆綁成果，其中財政部鬆綁 66 項、金管會 63 項、經濟部 35 項，內政部及農委會亦鬆綁達 20 項以上。本次新增的重要成果包括：

- 簡政便民：簡化公司登記相關程序；核釋包租業轉租之營業稅課徵規定。
- 減輕人民負擔：放寬列報扶養孫子女扣除額規定。
- 賦予企業經營彈性：放寬公司法第 15 條之行號認定；鬆綁科研成果技術轉讓對象；鬆綁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範圍。

- 減輕企業負擔：加工出口區租金改以公告地價漲幅計算且上限10%。
- 增進人力運用彈性：放寬外國人於跨國企業工作限制；放寬5+2產業聘用外國人限制；放寬外國藝人來台表演場地限制；放寬員工獎酬對象至非全職員工。

國發會表示，法規鬆綁是改善投資及企業經營環境的首要工作，惟有真正鬆綁不合時宜的規定，才能符合民眾與企業期待。為使成果繼續擴大，國發會請各部會在檢討及制修訂法規與函釋時，應配合數位經濟時代環境快速變遷的特性，以前瞻的思維擬定具體推動計畫，並由副首長親自督導、落實辦理；此外，國發會也請各部會，應將鬆綁成果以分眾方式廣為宣導，使民眾均能瞭解並運用鬆綁所帶來的便利。

院長最後強調，加速投資台灣專案會議所討論的各項議題均經由相關部會充分協調分工後，提出具體行動方案，這些方案就如同行軍作戰時的作戰計畫，各部會依照方案規劃，全力以赴，整體力量自然就能展現出來，甚至發揮跨

部會的加乘效果。院長也要求所有部會，對於各項政策方案與計畫，務必落實推動、嚴格執行，才能真正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讓台灣越來越進步。